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9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9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孙剑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非表决事项审阅。

(五)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六) 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

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3)。

特此公告。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2日